

市卫生部门展开“亮剑行动”，集中打击非法行医

昨日，11家“黑诊所”剑下被“斩”



□记者 李砾瑾 通讯员 路璐

昨日，是省卫生厅开展的严厉打击无证行医“亮剑行动——八月风暴”统一行动日，我市集中开展行动，各级卫生管理部门在各大城市区以及各县(市)进行排查，严厉查处取缔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无证诊所。

屋里看病门口做饭，这样的诊所咋能放心

昨日上午，记者跟随市卫生局卫生监督科和西工区卫生局执法人员来到西工区西下池村，在一条街道上就发现了3家无证经营的诊所。

这些诊所都没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卫生执法人员将药品没收，并在诊所门口张贴了《非法诊所取缔通告》，告知群众此诊所被取缔，并敬告各位患者，为了自身健康和权益得到保障，不要到无证诊所就医。

在查处过程中，有些市民表示不解，认为家门口有个诊所看病挺方便的。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解释，这些非法行医的诊所由于没有资质，并没有纳入监管范围，患者到这里就医，存在很大的风险和安全隐患。

●这些诊所大多面积很小，设施简陋，用过的输液瓶和注射器针头就堆放在地上。一家诊所的门口摆放了不少锅碗瓢盆，有做饭

痕迹。

●这些诊所没有资质，达不到相关规范要求。有的“黑诊所”把输液瓶随意用钉子挂在墙上，这是不符合要求的。

●这些诊所中很多从医人员没有行医资质，而且流动性大，诊治中难免会发生事故，给患者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带来很大风险。由于技术水平达不到要求，可能会因为误诊延误抢救时机，还可能会因为错药加重患者病情。一旦出现医疗事故，患者的生命安全将无法保障，财产将蒙受很大损失。

●查处的“黑诊所”中，有的公然挂着“糖尿病手术治疗技术协作单位”等牌子，误导患者。为招徕生意，有的“黑诊所”擅自挂着某大医院诊所的牌子，严重扰乱正常的医疗服务市场和社会治安秩序，直接危害群众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一天查处“黑诊所”11家

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说，非法行医是指违反《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执业医师法》、《护士管理办法》等医疗卫生法律法规，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机构和不具备行医资格的人员违法进行的医疗活动。有的人虽然具有行医资格，但开设超出登记范围的诊疗科目擅自开展医疗活动也属于非法行医的范围。

卫生部门摸排发现，目前我市非法行医的诊所大多隐匿在城中村或是城乡接合部附近，前来就医的患者大多数是进城务工人员。有些人为了图方便或是省一些费用，去这些“黑诊所”看病，殊不知为自身健康埋下了很大隐患。为了严厉打击无证非法行医行为，保障

群众就医安全，从今年3月开始，市卫生局在全市组织开展打击无证行医“亮剑行动”，此次专项行动是继“亮剑行动—六月风暴”专项行动之后的又一次集中行动，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大对无证非法行医的打击力度，实施网格化监管，消除监管盲点，对取缔二次以上涉嫌非法行医犯罪的，将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其法律责任。

据了解，昨天，市卫生部门共查处城市区内非法行医诊所11家，拆除违法医疗灯箱广告6块，没收药品16箱。今年以来，我市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非法行医犯罪案件20余起。

发现非法行医请您及时举报

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提醒大家，就诊前应留意医疗机构是否在醒目位置悬挂了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了解证件是否过期以及上面注明的允许开展的诊疗科目。

患者就医后要注意保存医疗凭证，包括门诊病历、各种检查和化验报告、收费票据

等。如果您的权益受到损害，这些将是您通过相关途径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有力证据。

大家生病时应到正规医院就诊，找专业医师开药，到正规药店购药，不要贪图“方便”，更不要偏听偏信。发现非法行医行为，可向当地卫生监督机构举报，举报电话为63322110。

今起，牡丹路全线禁停机动车

附近设有500余个车位可供停车 牡丹路违法停车可能被罚款



牡丹路沿线禁止停放机动车。

□记者 武逸民 通讯员 贾海东 文/图

本报讯 记者从市交管支队天津交巡大队获悉，今起，涧西区牡丹路全线禁止停放机动车。民警提醒，若在此处违法停车，有可能面临50元至200元罚款。

天津交巡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由于上海市场步行街人防工程正在施工，景华路断行，不少驾驶员选择从牡丹路绕行，造成牡丹路沿线车流量大增，极易产生交通拥堵和安全隐患。应周边商户及过往车辆驾驶员要求，天津交巡大队决定，即

日起牡丹路全线禁止停放机动车。

据介绍，市交管部门在西苑路青岛路口至黔川路口段、青岛路东侧人行道旁及黔川路两侧人行道旁设立了500余个停车位，需在附近停车的市民可选择就近泊车。

市交管部门提醒，民警在治理违法停车过程中以纠正教育为主，对能及时消除违法行为的驾驶员不予处罚，对不听劝阻的驾驶员将依法予以50元至200元的罚款。对停放占道、严重影响其他车辆及行人正常通行的，将依法予以拖离车辆并实施处罚。

模范代表走进基层 宣传弘扬雷锋精神

□见习记者 程芳菲 通讯员 秦卫红

本报讯 昨日上午，团市委雷锋式模范代表基层宣讲活动在市十四中启动，武警河南总队洛阳支队洛宁县中队代理排长黄跃远的讲述赢得现场学生的阵阵掌声。

黄跃远连续数年资助贫困学生，并常年义务照顾7名孤寡老人，80余次到光荣院、儿童福利院、驻地学校义务劳动、慰问老人儿童、宣传雷锋精神，荣立二等功1

次、三等功3次，被驻地群众誉为“新时期雷锋式的好战士”。

昨日，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博士志愿者服务队组织者赵莹、河南科技大学青年学生代表田颖也用他们的亲身经历为学生们上了生动一课。

团市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团市委将陆续组织雷锋式模范代表进学校、进企业、进县区等基层宣讲活动，传承弘扬雷锋精神、“三平”精神和新时期的“洛阳精神”。

龙门大道/古城路

黄金旺铺 火热预约中……

40m²、80m²、100m²、200m²~4000m² 多种面积

“现房 准现房!” 4500元/m²起

内拥60亩开放式商业广场 崇尚生活 谁不倾心 重点小学 中学 医院 大型超市 近在咫尺

诚聘:置业顾问
安装工程师

洛商商预字第Y11-104号

◎ 销售中心: 龙门大道与宜人路交叉口西300米
◎ 开发商: 洛阳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TEL: 0379-65236666 / 65236888